

证券代码：000813

证券简称：德展健康

公告编号：2023-091

## 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议案被否决的情形；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#####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下午14:30分

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12月26日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12月26日9:15—9:25，9:30—11:30和13:00—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3年12月26日09:15—15:00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789号金融大厦2110会议室。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

4、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。

5、现场会议主持人：由公司1/2以上董事推举董事韩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
6、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：会议的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#####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20 人，代表股份 1,291,444,38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59.6522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4 人，代表股份 536,615,258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24.7864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6 人，代表股份 754,829,122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34.8658%。

## 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：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5 人，代表股份 3,687,4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703%。

其中：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1 人，代表股份 25,5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0012%。

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4 人，代表股份 3,661,900 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.1691%。

## 3、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，其中议案 1 为特别表决事项，需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审议通过。有关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：

#### 议案 1、关于审议《公司章程(2023 年 12 月修订)》的议案

##### 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,291,282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4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##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,525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6012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39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审议结果：该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**

#### 议案 2、关于修订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,291,282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4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525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6012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39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审议结果：该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**

**议案 3、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,291,282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4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525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6012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39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审议结果：该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**

**议案 4、关于重新制定《独立董事制度》的议案**

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,291,000,2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656%；反对 444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34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243,3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7.9563%；反对 444,1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2.0437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审议结果：该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**

## **议案 5、关于制定《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》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,291,282,1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874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12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3,525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5.6012%；反对 162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4.3988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审议结果：该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**

## **议案 6、关于增补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**

### **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1,290,279,48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.9098%；反对 1,164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90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### **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**

同意 2,522,5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68.4086%；反对 1,164,900 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1.5914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**审议结果：该议案获本次股东大会通过。**

## **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**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常娜娜、康晨

3、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、召集人资格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议案的表决方式、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，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## **四、备查文件**

1、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新疆天阳律师事务所关于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

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德展大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